

# 國小普通班教師對身心障礙學生評量 調整現況之研究

江雅惠  
臺中市順天國民小學

洪榮照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 摘要

本研究旨在探討中部地區國民小學普通班教師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實施評量調整現況，並探究普通班教師之個人背景與學校背景，於實施評量調整現況之差異，且調查普通班教師於實施評量調整的困難。以「國小普通班教師對身心障礙學生實施評量調整現況問卷」為工具進行研究，共發出 320 份問卷，回收 283 份，回收率達 88.4%。回收資料以平均數、標準差、百分比、單因子變異數分析（ANOVA）等統計方法進行分析，並獲得以下結論：1. 普通班教師實施評量調整之現況，在學校規定與評量調整作業歷程部分有差異。2. 普通班教師認為實施評量調整，最大困難為「班級學生人數過多」。基於上述研究結論，提出相關建議。

**關鍵詞：**評量調整、普通班教師、身心障礙學生

## A study of Assessment Accommodations for Students with Special Needs from Regular Education Teachers of Elementary Schools

Ya-Hui Chiang  
Taichung Shun Tien  
Elementary School

Jung-Chao Hung  
Department of Special Education,  
National Taichung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 Abstract

The present study aimed at exploring the status, concerns, difficulties and comparing different demographic variables and the status from regular education teachers supplying assessment accommodations for students with special needs in central Taiwan. In order to carry out this study, a “the current status of regular education teachers’ supplying of assessment accommodation questionnaire” was deliberately and accordingly designed. A total number of 320 questionnaires were distributed toward the present regular education teachers in central Taiwan. The valid questionnaires were 283 and the valid rate was 88.4%. The answered questionnaires had been further analyzed by average medium, standard deviation, percentage, one-way ANOVA. The results were as followed: 1. Differences are in school regulations and the course of assessment accommodations. 2. The major difficulty

was too many students in the class. Based on the results, the conclusions and suggests will be provided.

**Key words:** assessment accommodation, regular education teacher, student with special needs

## 壹、緒論

### 一、研究背景與動機

1980年代，美國所興起的「正常化」思潮，起因於學生學習低落與財政赤字等因素，遂將特殊教育納入普通教育中。而至1994年，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ited Nations Educational Scientific and Cultural Organization, UNESCO）於西班牙的Salamanca召開世界特殊教育會議，會後發表The Salamanca Statement，重申殘障者的教育權利和融合教育的理念，使得各方開啟「融合教育」的列車。以英國而言，至立法之初便未將普通教育與特殊教育分立（洪麗瑜，2001）。融合教育的目的是為了使普通教育與特殊教育的隔閡減少，使得身心障礙學生能與普通學生一起進行學習。然而彼此能力有所差距，無法適應相同的學習材料，而需要藉由課程調整的策略，使身心障礙學生能與普通班學生在相同的空間環境中進行學習與互動（Lipsky & Gartner, 1997）。在學者的研究中亦證實，適切的課程調整能促進身心障礙學生之融合（胡永崇，2005）。課程調整有助於提升身心障礙學生之學科學習效果、學習態度及人際互動，亦可改善學生之行為問題（鈕文英，2006）。為了提升融合品質，並且使身心障礙學生能受到公平合理的對待，在融合教育的情境下提供課程調整是必要且重要之措施。在美國的法規中，2004年之障礙者教育法（The Individuals with Disabilities Education Act, IDEA）中明訂，各州政府應於評量時依身心障礙學生的考試需求，提供適切的評量調整服務，避免身心障礙學生於各種大型考試中受限制，也使身心障礙學生能在評

量調整之下參與各種考試，並且能在考試中展現符合其能力水準之表現（Elliott, 2003；Kettler, 2012）。王淑惠（2011）亦提出，應在IEP中載明學生的考試調整方式。因此，評量調整不僅應在公開性的國家考試中進行，也應於學生在學期間提供評量調整的服務。

評量調整（assessment accommodation）是指在不改變評量之效度、評量構念及計分標準的基礎下，依據身心障礙學生的特質與需求，調整施測過程，以期評量結果能充分反應該評量之效度，而非呈現身心障礙學生的障礙程度或限制（Fuchs & Fuchs, 2001）。李佩蓉（2007）、洪靜怡（2008）及莊虹姿（2008）之研究均選擇以性別、年齡、教授年級、班級中特教學生人數、特教背景、任教地區作為背景變項，本研將探究普通班教師實施評量調整現況之差異。莊虹姿（2008）曾研究學校評量調整規定的訂定狀況，發現多數學校並未訂定相關規定。因此本研究欲探究訂定相關規定的狀況對於普通班教師實施評量調整現況的使否有差異。並且探討普通班教師進行評量調整之作業歷程。

評量調整實施過程皆有其困難性，謝昕潔（2009）與鄭如婷（2014）提及資源班教師認為實施評量調整之困難在於「班級人數」，因班級人數多，使得教師實施評量調整有困難。另外謝昕潔（2009）提到「公平性爭議」也成為教師實施評量調整的困境之一。普通班教師面臨的困難中，顏品宜（2009）與蔡秀慧（2013）之研究皆提到「行政支持」為普通班教師實施評量調整所面臨的困境。由各研究中可知，不同區域或類型之教師面對評量調整有不同的困難處。因此本研究欲探究普通

班教師實施評量調整之困難。

在本研究中所指的評量調整為，以自編問卷調查國民小學普通班教師對於身心障礙學生實施評量調整之現況、實施過程的困難。

## 貳、研究方法

### 一、研究架構

本研究以普通班教師之角度，探究普通班教師進行國小身心障礙學生評量調整之現況與困難。以研究者編製之問卷，探討學校訂定評量調整相關規定與否，對於國小普通班教師提供身心障礙學生評量調整的現況間是否存在差異。並且探究普通班教師所選擇不同評量調整的作業歷程，在於施實評量調整的現況使否有差異。並且藉由封閉性問題與開放性問題了解普通班教師在於實施評量調整的困難。

### 二、研究對象

本研究依據研究目的與研究問題進行問卷調查，共發出 320 份問卷，回收 283 份，回收率為 88.4%。整理去除填答不完整之問卷，有效樣本為 269 份，可用率為 84%。

### 三、研究工具

本研究工具為自編之「國小普通班教師對身心障礙學生實施評量調整現況問卷」。經 Cronbach's  $\alpha$  信度分析，得知，評量調整問卷之內部一致性信度為.848，整份問卷之信度達良好。並且由兩位特殊教育教師與三位特殊教育背景的學者，審查問卷內容架構及適切性。

問卷計分方式為，評量調整實施狀況可分為五個實施向度—「試題呈現方式」、「作答方式調整」、「環境調整」、「考試時間調整」和「其他調整」，請教師依據教導之身心障礙學生，勾選目前實施評量調整措施之頻率。四個頻率「總是使

用」、「經常使用」、「很少使用」及「未曾使用」，並另增加一選項為「不適用」提供教師作選答，做為了解普通班教師實施評量調整之情況。實施評量調整之困難，填答採四點等級分數以了解普通班教師提供身心障礙學生相關評量調整措施所面臨之困難程度，程度依高至低分為 1-4 分，作答選項分為「非常同意」為 4 分、「同意」為 3 分、「不同意」為 2 分及「非常不同意」為 1 分，得分越高代表越困難。

### 四、資料分析

本問卷以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比較普通班教師在於實施評量調整現況之差異性。本問卷將所蒐集之開放性答案加以彙整，有三人以上提出同一類說法或答案，則將該回答列於意見分析中進行探討，以期藉由開放性答案，獲得更多資訊。

## 肆、結果與討論

### 一、普通班教師實施評量調整之現況與差異

#### 1. 普通班教師實施評量調整現況

為了解普通班教師實施評量調整的狀況，將平均數最高的前六個評量調整現況之題項，依序整理於表 1。本研究依平均數分數劃分為三個範圍，3 分以上為高度執行、2 至 2.9 分為中度執行、1.9 分以下為低度執行。

普通班教師所選擇的評量調整方式中，屬於高度執行的為「環境調整」中之「考試地點在普通班以外的學校場所，如資源班」，而表 1 所列出屬於中度執行的評量調整方式有 5 項，分別為「允許學生有充分作答時間，如延長 20 分鐘以上」、「實行評量調整時，有資源班教師在旁協助」、「針對題目進行口頭解釋、補充題意或內容」、「念考試題目協助學生作答」及「提供獨立的考試環境」。在這六項中有兩項評量調整方式有

提及資源班教師，分別是高度執行的「考試地點在普通班以外的學校場所，如資源班」，以及中度執行的「實行評量調整時，有資源班教師在旁協助」。可見普通班教師在於執行評量調整的過程中，仍需要資源班教師或相關特教教師的協助。

依本研究結果顯示，普通班教師在於實施評量調整的現況明顯偏低。此結

果與李佩蓉（2007）之研究結果相同，其研究顯示，普通班教師對身心障礙學生實施評量調整之比例偏低。而洪靜怡（2008）之研究卻顯示普通班教師執行評量調整現況良好。推論其原因可能大多數教師在執行評量調整時仍非常仰賴特教教師的協助，因此較少由普通班教師獨立進行評量調整。

表 1  
普通班教師實施評量調整現況之情形

評量調整現況	評量調整現況之題目敘述	平均數	標準差	執行狀況
環境調整	考試地點在普通班以外的學校場所，如資源班。	3.03	1.23	高度執行
時間調整	允許學生有充分作答時間，如延長 20 分鐘以上。	2.80	1.26	中度執行
其他調整	實行評量調整時，有資源班教師在旁協助。	2.69	1.327	中度執行
其他調整	針對題目進行口頭解釋、補充題意或內容。	2.64	1.330	中度執行
試題呈現方式	念考試題目協助學生作答	2.45	1.43	中度執行
環境調整	提供獨立的考試環境	2.33	1.37	中度執行

## 2.不同學校規定之普通班教師實施評量調整現況與差異

由表 2 可知，許多教師選填「學校有訂定評量調整辦法」，選填「學校未訂定相關辦法」的教師佔極少數。而莊虹姿（2008）的研究則顯示多數學校未訂定評量調整相關規定。兩者結果所落差，可推論為受《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2014）規定身心障

礙學生的評量方式應彈性調整所致，使得各校更能為身心障礙學生規畫完善的評量調整服務。依表 2 數據顯示，學校有訂定評量調整規定的教師，在於實施各類評量調整現況皆顯著高於未訂定相關規定之學校的教師。經本研究推論，學校訂定相關評量調整規定，對於普通班教師實施評量調整會有促進的作用，因此學校有訂定規定之普通班教師在於

實施的狀況，會明顯優於學校未訂定相關規定的普通班教師。可知普通班教師實施評量調整的現況有受學校所訂定之規定所影響，而學校所訂定的規定的確

也使普通班教師更能正視身心障礙學生的評量調整需求。因此訂定相關評量調整規定對於推動評量調整有幫助。

表 2

學校訂定評量調整規定的普通班教師實施評量調整現況之差異摘要表

評量調整現況	學校法規訂定	樣本數	平均數	標準差	變異數			分析		事後比較
					變異來源	離均差平方和	自由度	均方	F 值	
試題呈現方式	(1)	177	15.14	8.14	組間	709.346	2	354.673		(1) > (2); (3) > (2)
	(2)	10	6.60	7.73	組內	18027.881	266	67.774	5.233**	
	(3)	82	14.11	8.48	總和	18737.227	268			
作答方式	(1)	177	6.15	4.04	組間	106.985	2	53.492		(1) > (2)
	(2)	10	2.80	3.43	組內	4441.000	266	16.695	3.204*	
	(3)	82	6.10	4.25	總和	4547.985	268			
環境調整	(1)	177	8.29	3.71	組間	127.632	2	63.816		(1) > (2)
	(2)	10	4.80	2.90	組內	3827.067	266	14.387	4.436*	
	(3)	82	7.65	4.06	總和	3954.699	268			
時間調整	(1)	177	8.10	3.74	組間	248.414	2	124.207		(1) > (2); (3) > (2)
	(2)	10	3.00	3.40	組內	3794.879	266	14.266	8.706***	
	(3)	82	7.61	3.89	總和	4043.294	268			
其他調整	(1)	177	19.55	8.86	組間	1003.059	2	501.529		(1) > (2); (3) > (2)
	(2)	10	9.60	6.74	組內	20731.945	266	77.940	6.435**	
	(3)	82	17.95	8.97	總和	21735.004	268			

註：n=269 \*  $p < .05$  \*\*  $p < .01$  \*\*\*  $p < .001$  (1) 有訂定相關規定 (2) 未訂定相關規定 (3) 有訂定，但教師不清楚相關規定

3. 不同評量調整作業歷程之普通班教師實施評量調整現況與差異

大部分的教師採用「普通班教師與特教教師討論規劃」的評量調整作業歷程，另有一部分教師選擇以「普通班教師依學生狀況規劃」，或者採用「學校統一訂定」。由此推論，特教教師對於普通班教師的諮詢功能仍是非常重要的。表 3 的結果顯示，普通班教師採取與特教教師討論規劃的評量調整作業歷程，其在

實施各類評量調整的情況皆高於由學校統一規定者。雖然採用普通班教師獨立依據學生狀況規劃評量調整的比例並不高，但採取此一評量調整歷程的普通班教師在於實施評量調整的各類現況中亦顯著高於採取學校統一訂定的普通班教師。本研究推論，能依據學生需求規劃評量調整之普通班教師於實施評量調整的現況會明顯優於未依學生需求規劃的普通班教師。也從此一結果得知，普通

班教師若能與特教教師一起討論相關的評量調整實施，將會使身心障礙學生評量調整更加完善。

可見學校訂定評量調整規定，對於普通班教師而言有一種促進的力量，也可藉由此規定，使身心障礙學生在評量中更能展現自身能力，達到評量調整之目的。而於評量調整歷程上的不同選

擇，使普通班教師在於實施評量調整的現況也有所不同。可多提倡讓普通班教師與資源班教師有更多討論學生狀況或需求的機會，以使普通班教師在規劃評量調整時不會無所適從，且若依據學生的需求規劃，可使評量調整服務更為完善與適切。

表 3  
不同評量調整作業歷程的普通班教師實施評量調整現況之差異摘要表

評量調整現況	評量調整作業歷程	樣本數	平均數	標準差	變異數			分析		事後比較
					變異來源	離均差平方和	自由度	均方	F 值	
試題呈現方式	(1)	48	9.88	8.31	組間	1277.798	3	425.933	6.465***	(2) > (1); (3) > (1)
	(2)	57	15.53	8.62	組內	17459.428	265	65.885		
	(3)	153	15.41	7.95	總和	18737.227	268			
	(4)	11	16.91	6.63						
作答方式	(1)	48	3.58	3.68	組間	380.180	3	126.727	8.058***	(2) > (1); (3) > (1)
	(2)	57	7.05	4.72	組內	4167.805	265	15.728		
	(3)	153	6.44	3.74	總和	4547.985	268			
	(4)	11	5.18	3.95						
環境調整	(1)	48	5.58	3.58	組間	333.270	3	111.090	8.129***	(2) > (1); (3) > (1)
	(2)	57	8.35	4.19	組內	3621.429	265	13.666		
	(3)	153	8.54	3.51	總和	3954.699	268			
	(4)	11	8.45	4.03						
時間調整	(1)	48	5.65	4.02	組間	278.877	3	92.959	6.544***	(2) > (1); (3) > (1)
	(2)	57	7.75	3.89	組內	3764.416	265	14.205		
	(3)	153	8.41	3.60	總和	4043.294	268			
	(4)	11	8.00	4.34						
其他調整	(1)	48	13.48	9.55	組間	1641.403	3	547.134	7.216***	(2) > (1); (3) > (1)
	(2)	57	19.28	9.94	組內	20093.601	265	75.825		
	(3)	153	20.13	7.94	總和	21735.004	268			
	(4)	11	18.45	8.27						

註：n=269 \*\*\*  $p < .001$

(1) 學校統一訂定 (2) 普通班教師依學生狀況規劃

(3) 普通班教師與特教教師討論規劃 (4) 普通班教師與專業團隊討論規劃

## 二、普通班教師實施評量調整之困難

本研究將普通班教師填寫實施評量調整困難問卷的數據分析如下，普通班教師所選擇同意之百分比超過 50%的評量調整困難在下列敘述。多數的普通班教師（66.5%）仍認為班及中人數過多為實施評量調整之困難，也有需多教師擔心學生之成績會受同儕質疑（57.2%）、評量調整之成效較難檢視（55.4%）。除了上述之三點，也有普通班教師擔心學生未來升學考試之評量調整情況（57.6%），若未來無法接受相同的評量調整，會造成普通班教師於平時考試過程也較無意願提供相關評量調整措施。

依據開放性問題之填寫，在評量與測驗部分共提出，評量調整之難易度難以掌控、較難提供完全適合其障礙類別之評量調整、身心障礙學生之評量應由資源班教師（特教教師）提供。在學生部分有許多教師提到，學生情緒起伏大，即使提供評量調整也難改善、學生拒絕學習更不願接受評量。最後公平性的問題有提到，身心障礙學生於普通班級中應與同儕接受相同評量、評量調整較難達到公平。可知評量調整對於普通班教師仍有所疑慮，尤其在於公平性的問題，更會影響普通班教師提供評量調整。

普通班教師非常需要學校提供相關行政支持（邱憶茹，2013；蔡秀慧，2012；顏品宜，2009）。另有研究顯示，人力不足是普通班教師進行評量調整的一大阻礙（黃鳳慈，2007；顏品宜 2009）。然而在本研究中人力支援或相關行政支援，卻不是普通班教師執行評量調整之困難。可見近年行政支援已進步，使普通班教師能獲得充足的協助。上述的結果中顯示，普通班教師更在意評量調整的公平性，以及其他同儕對於身心障礙學生的看法。此一結果可能是受 12 年國教推動後，學生的

在校成績也對於未來升學有所影響所致。

## 伍、結論與建議

### 一、結論

本研究為探討，學校訂定評量調整相關規定的情況，對於國小普通班教師提供身心障礙學生評量調整的現況。並且藉由封閉性問題與開放性問題了解普通班教師在於實施評量調整的困難，形成以下結論。

#### （一）普通班教師實施評量調整之現況與差異

1. 普通班教師很少提供身心障礙學生相關的評量調整措施。
2. 普通班教師高度使用的評量調整方式只有「環境調整」中之「考試地點在普通班以外的學校場所，如資源班」。
3. 普通班教師於執行評量調整的過程中，經常需要資源班教師或特教教師提供支持與協助。
4. 學校有訂定相關規定之普通班教師於實施評量調整現況顯著高於未訂定相關規定。並且，有訂定但教師不清楚相關規定之普通班教師於實施評量調整現況中之「試題呈現方式」、「時間調整」與「其他調整」等向度皆顯著高於有訂定相關規定。
5. 採用普通班教師依學生狀況規劃或以普通班教師與特教教師討論規劃之教師，於實施評量調整現況皆顯著高於採用學校統一訂定之教師的實施現況。

#### （二）普通班教師實施評量調整之困難

普通班教師認為「班級學生人數過多」、「公平性疑慮」、「未來升學考試之評量調整服務狀況」、「學生情緒變化大或學生學習態度消極」為實施評量調整之困難。尤其評量調整的公平性是普通班教師實施評量調整的一大困難。

## 二、建議

依據本研究之結論，研究者提出以下相關建議。普通班教師若能與資源班教師一起討論評量調整的措施，將會使評量調整的實施程度提高，因此各校應設立一名特教教師，能提供普通班教師在於規畫身心障礙學生評量調整服務時提供諮詢。許多教師不確定未來學生進行升學考試時，是否能接受相同的評量調整服務，此一擔憂會是其實施評量調整的困難之一。更建議未來升學考試之評量調整，應依據身心障礙學生於學校中之評量調整，提供相同之評量調整服務，避免學生因不適切的評量調整或未提供相關評量調整，而在大型考試中無法表現真實能力。

## 參考文獻

### 中文部分

- 王淑惠 (2011)。身心障礙學生的考試調整。**特殊教育季刊**, 119, 15-23。
- 李佩蓉 (2007)。南部三縣市國中小普通班教師對身心障礙學生考試調整方式的看法與實施之調查研究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南大學，臺南市。
- 邱憶茹 (2013)。桃園縣高中職普通班教師對特殊需求學生進行評量調整之態度與實施現況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北市。
- 胡永崇 (2005)。評量調整在學習障礙學生之應用。載於洪儷瑜、王瓊珠、陳長益主編，**突破學習困難-評量與因應之探討** (69-94 頁)。臺北市：心理。
- 洪儷瑜 (2001)。英國的融合教育。臺北市：學富文化。
- 洪靜怡 (2008)。國小普通班教師對學習障礙學生實施評量調整之調查研究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中教育

大學，臺中市。

- 莊虹姿 (2008)。國民小學資源班教師對身心障礙學生評量調整意見之研究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臺中市。
- 鈕文英 (2006)。國小普通班認知障礙學生課程與教學調整方案之發展與成效研究，**特殊教育與復健學報**, 15, 21-58。
- 鄭如婷 (2014)。臺中市資源班教師對寫字困難學習障礙學生實施課程與教學調整之調查研究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新竹市。
- 謝昕潔 (2009)。臺中地區國民中學實施學習障礙學生評量調整措施之研究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彰化縣。
- 顏品宜 (2009)。臺中縣國小普通班教師為身心障礙學生實施評量調整之研究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臺北市。
- 蔡秀慧 (2012)。金門縣國小普通班教師對融合教育支援服務現況及滿意度之研究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東大學，臺東縣。
- 鄭如婷 (2014)。臺中市國小資源班教師對寫字困難學習障礙學生實施課程與教學調整之調查研究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新竹市。
- ### 英文部分
- Elliott, S. N. (2003). *Testing accommodations: Research and practice issue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al Psychology & Wisconsin Center for Education Research University of Wisconsin-Madison.
- Fuchs, L. S., & Fuchs, D. (2001). Helping teacher formulate sound test accommodation decision for students with learning disabilities. *Learning*



*Disabilities: Research & Practice*,  
16(3), 174-181.

Individuals with Disabilities Education Act  
of 2004, 20 U.S.C. § 1400 (2004).

Kettler, R. J. (2012). Testing accommodations:  
Theory and research to inform practice.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Disability,  
Development and Education*, 59(1),  
53-66.

Lipsky, P. K., & Gartner, A. (1997).  
*Inclusion and school reform transforming  
America's classrooms*. Baltimore, MD:  
Paul H. Brookes Publishing Co.